我如果決定代表自己能否獲得幫助？

可以。San Francisco Superior Court（舊金山高等法院）設有一個自助中心，稱為ACCESS中心。該中心不能擔任您的律師，但備有資訊、法律書籍和自助書籍，閱讀這些資訊和書籍有助於您代表自己。

我是否需要預約？

前往ACCESS中心尋求幫助無須預約。

ACCESS如何為我提供幫助？

ACCESS中心有：

- 法律書籍
- 自助書籍
- 整套自助資料，包括表格樣本
- 小冊子
- 練習指南
- 律師推薦名單和資料來源

ACCESS中心在何處？

ACCESS中心的地址是：
舊金山高等法院
400 McAllister Street, 208房間
San Francisco, CA 94102
（在Polk和McAllister兩條街的交叉口）
BART: 在Civic Center站下車。
Muni: 5、42、47、49、F、J、K、L、M

中心何時辦公？

ACCESS的辦公時間是：

星期一	1:30 - 4:00
星期二	8:30 - 12:00
星期三	8:30 - 12:00
	1:30 - 4:00
星期四	8:30 - 12:00
星期五	8:30 - 12:00

欲透過24小時錄音電話獲取資訊，
請電： **415-551-5880**

我如何代表自己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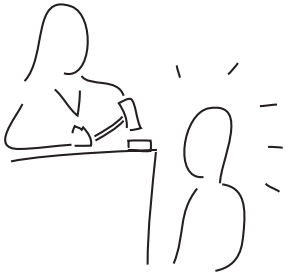

ACCESS

San Francisco Superior Court
400 McAllister Street
Room 208
San Francisco, CA
94102-4514

415.551.5880
www.ci.sf.ca.us/courts

我是否需要請律師？

請律師作為您的代表是好事情。但是，並非一定有必要或有可能請律師。本指南將幫助您決定是否需要請律師。

在下列情形下可能需要請律師……

- 案情很複雜（或可能變得很複雜）。
- 您需要法律諮詢。
- 您需要與人討論應對案件的策略。
- 您需要建立保密的律師--客戶關係。

我如何請律師？

欲聘請律師，請電San Francisco Bar Association's Lawyer Referral Service（舊金山律師協會律師推薦處）：**415-989-1616**

您如果屬於低收入人士，可能有資格申請免費或低收費法律服務。請電San Francisco Bar Association's Volunteer Legal Services Program（舊金山律師協會志願法律服務處），瞭解您是否具備資格：
415-989-1616

在下列情形下可能不需要請律師……

- 您理解各種選擇方案，能夠就案件作出明智的決定。
- 您願意學習和理解與您的案件有關的規則與程序。
- 您有時間為案件做準備。
- 您能夠理解書面說明，獨立工作。

我如何代表自己？

1. 閱讀與您的案件有關的法律。去法律圖書館做一些研究，請求ACCESS中心協助。

2. 瞭解不經過法庭就能解決問題的方案。例如，您可以嘗試「候補爭議解決方案」(ADR)、調解或仲裁。欲知各種不經過法庭的爭議化解方法之詳情，請前往ACCESS中心。

3. 請務必遵循法庭程序。要做到這一點，您必須閱讀與您的案件有關的下列法律文件：
   - 「加州民事訴訟程序法」
   - 「加州法院議事規則」
   - 「舊金山郡地方規則」

   ACCESS中心能夠告訴您如何查閱上述文件。

4. 記住所有截止期限 -- 特別是向法庭呈報文件和向訴訟對方送達通知的期限。延誤此類期限可能使您輸掉官司。

5. 前往法庭聽證的房間，旁觀一些案件的審理過程。您會瞭解到：
   - 雙方當事人坐在何處
   - 如何向法官陳述案情
   - 每一方當事人有多少講話時間

6. 為法庭聽證做好準備。請攜帶下列文件之副本：
   - 您向法庭呈報的所有文件
   - 訴訟對方向您投送的所有文件
   - 尚未送達訴訟對方但您希望在法庭上使用的任何文件

   您如果有物證（例如您希望向法庭出示的照片或信函），您必須在每一份物證上加貼標簽（物證1、物證2，依此類推）。

7. 遵守法庭規則。簡要而明確地陳述案情，不要講述與案件無關的事情。

8. 尊重法官、書記官以及法庭上的其他人。不要打斷法官或訴訟對方的發言。不要向訴訟對方進行人身攻擊。